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四达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具体合作仍需另立协议约定具体事项，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及长期收益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截至目前，最近三年上市公司未出现签订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不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旗股份”）与中国四达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四达”）于近日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强化双方的优势资源互补与协同，促进双方在数据开发机遇上的合作，推动金融科技在人力资源服务方面的供给侧发展。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中国四达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42608
- 4、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3 号楼 12 层 1501-1513
- 5、法定代表人：熊镇

6、成立日期：1986 年 03 月 21 日

7、注册资本：11351.84 万人民币

8、经营范围：为外商投资企业和雇员提供劳动事务及社会保险代理、培训及咨询服务；代理保险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许可范围内的险种；人才供求信息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训，人才测评，举办面向外国企业驻华办事机构的招聘洽谈会；劳务派遣（劳务派遣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8 月 18 日）；承办向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提供雇员的业务；承办向外商投资企业派各类雇员及举办招聘会；劳动保护产品的开发、销售；与主营有关的人才、技术交流和业务培训；企业、个体登记注册代理；机械维修；家庭劳务服务；修理与维护清洁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市场调查；出租办公用房；软件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人力资源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中国四达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内容

双方共同推动中国四达机构客户及其员工的金融科技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信用征询、完善及相关服务；员工信用征询、完善、及相关服务；员工理财综合服务；员工借款综合服务；员工保险综合服务。康旗股份将借助自身在多元数据维度的应用分析能力，结合金融科技领域的成熟供应链与产品解决方案，赋能于中国四达，帮助中国四达有效提升对于机构客户及其员工的综合服务维度与服务质量。

2、合作机制

为保证更好的落实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将从（数据开发机遇）授权合作、业务合作、合资合作等方面开展深度的探讨，并促成切实有效的结果。

在合作先期阶段，为更好落实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将建立多层次、

经常性联系机制，建立高层会晤制度，有效推进合作。同时建立专人对接机制。

3、附则

(1) 本协议框架下的具体合作由双方另立协议约定。

(2)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有效期为 3 年。如任何一方提前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协议期满后，可在本协议的基础上签订新的合作协议。

四、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及长期收益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双方的合作有助于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资源的整合与协同，促进双方在数据开发机遇上的合作，推动金融科技在人力资源服务方面的供给侧发展，提高双方经济效益，实现互利共赢。

3、本协议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4、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双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议程序。

5、本次协议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是双方对于本次战略合作的意向与筹划，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将根据双方后续工作进一步落实和推进，是否能够如期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在协议期限内可能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履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3、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20 日